

证券代码：834115

证券简称：中兴新地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支持公司业务拓展的需要：

公司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统一授信额度不超过 25,000 万元，其具体内容如下：

（1）综合授信额度 5,000 万元，授信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授信品种为银行承兑汇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需要控股股东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低风险额度 20,000 万元，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等品种，全额质押方式，无需担保。

以上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 25,000 万元，最终具体授信金额均以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及与银行签订的最终授信协议为准，担保有效期限与综合授信期限亦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对上述授信事项进行了确认，并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

名称：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莲塘鹏基工业区 710 栋 6 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韦在胜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机器视觉系统集成研发，光学仪器、工业相机及器材、高端机械装备设计和生产，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视觉数据处理系统软硬件，电子器件及原材料研发、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投资兴办实业；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关联关系：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占比 70%股份。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为解决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需要担保的问题，支持公司的发展，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拟为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数额以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及与银行签订的最终授信协议为准，担保有效期限与综合授信期限亦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统一授信额度不超过 25,000 万元，其具体内容如下：

（1）综合授信额度 5,000 万元，授信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授信品种为银行承兑汇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需要控股股东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低风险额度 20,000 万元，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等品种，全额质押方式，无需担保。

以上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 25,000 万元，最终具体授信金额均以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及与银行签订的最终授信协议为准，担保有效期限与综合授信期限亦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本次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解决了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需要担保的问题，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且此次担保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支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未来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5 日